

华大化学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

一、 基础信息

华大化学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烟台华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2 月 8 日，曾为中日合资企业、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的子公司，2004 年 9 月 30 日改制为股份制企业。2013 年 7 月 18 日，华大化学集团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取得企业集团登记证，华大化学集团成立。华大化学集团有限公司位于烟台市芝罘区幸福南路 7 号，法人代表尹国平，注册资本壹亿元整，主要进行聚酯多元醇树脂、聚氨酯树脂、不饱和聚酯树脂、树脂的最终加工品以及各种精细化学品的生产、销售、科研开发。

现有产能为年产 10000 吨鞋底用聚氨酯树脂、20000 吨聚酯多元醇。

企业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华大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烟台市芝罘区幸福南路 7 号	所在区	芝罘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尹国平
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	邮政编码	264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602613411435U	职工人数	140 人

主要原料	己二酸、乙二醇、二苯甲烷 -4, 4'-二异氰酸酯、聚酯多元 醇等	所属行业	C2651 初级形 态塑料及合成 树脂制造
主要产品	鞋底用聚氨酯树脂、聚酯多元 醇树脂	联系人	荆宪龙
联系电话	18953590650	历史事故	无
周围环境及交通状况	烟台市芝罘区幸福南路 7 号，幸福南路以北，化工路以东。 生产界区东距原万华股份 PU 车间 100 米，南距原万华股份 公司压空车间 50 米，西距原超纤公司 150 米，北距原万华 股份公司烟台工厂、原华力公司 100 米		

二、 排污信息

大气污染物：天然气导热油炉燃烧烟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通过排气筒排放；生产车间产生的可挥发性有机物（VOCs），产生量较少，通过管道进行有组织吸收。

水污染物：废水主要为 PEPA 生产车间酯化脱水工序产生的废水和生活污水。PEPA 生产车间酯化脱水工序产生的废水经污水池收集后，送至万华化学集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套子湾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固体废物：鞋底用聚氨酯树脂产品过滤、包装工序产生的有机树脂类废物和生活垃圾；有机树脂类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置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定期有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噪声：风机、泵，压空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

三、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设施类别。

公司建立有移动式 VOCs 吸附装置 3 套、固定式 VOCs 吸附装置 5 套，可吸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通过管道内铺设的活性炭进行吸附，锅炉燃烧通过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并定期检测，确保公司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建立有污水池，储量约 1000m³，确保生产废水经污水池短暂停储存后立即转移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公司建立有危险废物储存仓库，可容纳约 15 吨危险废物，并与第三方处置单位签订转移处理合同，确保危险废弃物及时清运。

公司定期对厂界周边噪声进行检测，确保噪声不超标。

四、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烟台市环境保护局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70600-2022-010-L，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要求，每年定期开展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环境事故，可将事故对环境的危害降低到最小程度。

附：企业自行监测计划

